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TAL RESOURCES UTILIZATION LIMITED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6)

進一步延遲發佈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茲提述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有關延遲發佈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及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報以及召開董事會會議日期的公告(「先前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先前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向其股東提供有關進一步延遲發佈二零一九年全年業績及二零一九年年報的進一步資料。核數師告知本公司，完成審核程序的進度滯後。因此，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核數師仍在進行(其中包括)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之公告所披露的相關審計程序。目前預計二零一九年全年業績及二零一九年年報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或之前上傳。

本公司已獲核數師知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以下審核程序尚未完成，包括但不限於獲取支持性文件並進行下述工作：

- 管理層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評估及經修訂現金流量預測；
- 本集團有關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的未來融資計劃；
- 本集團與主要供應商及客戶所進行的交易；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後續結算；
-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後續結算；

-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後續使用情況及結算；
- 商譽減值及或然代價評估；及
-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在與核數師討論後及基於現時可得之資料，本公司預期上述未完成之審核工作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或之前完成，以及二零一九年全年業績及二零一九年年報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上傳。

聯交所已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a)上市規則第13.46(2)(a)條，並將本公司須刊發其二零一九年全年業績及二零一九年年報的日期延長至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及(b)上市規則第13.46(2)(b)條，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或之前召開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主席
俞建秋先生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俞建秋先生(主席)、鄺偉信先生、黃偉萍先生及朱玉芬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廷斌先生、潘連勝先生及任汝嫻女士。